

询价公告

我司（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因生产运营需求，拟开展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二期）项目采购工作，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二期）项目

二、项目概况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总占地面积约 294 亩，总投资约 19.05 亿元，生产区设 4 大单元，包括：焚烧处理单元、表面处理废物处置单元、物化处理车间、废矿物油综合处置单元，同时配套生产所需的储运工程以及相应的环保工程等，建成后可实现外收处置 26 大类工业危险废物共约 31.61 万 t/a 的处理规模。

项目分期建设，本次评价范围为二期项目，主要包括 3 万吨/年焚烧处置及 5.5 万吨/年物化处置危险废物工程，涉及的车间包括焚烧车间、2#丙类暂存库、甲类暂存库、乙类暂存库、物化及废水处理车间、检测中心等。人员包括焚烧车间、物控车间、物化处理车间、调度室、技术部、设备部等涉及生产的部门人员约 150 人

服务地址：东莞市麻涌镇海心沙岛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本项目采购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gsy.com.cn/>) 及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shuanbao.com.cn/>) 发布。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1、报价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报价人必须具有有效期内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报价人必须具有固体废物焚烧处理项目或其他类似废物处理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工作业绩【提供相关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

项目分期开展，本项目为二期项目。本项目涉及 3 万吨/年焚烧处置及 5.5 万吨/年物化处置危险废物工程，涉及的车间包括焚烧车间、2#丙类暂存库、甲类暂存库、乙类暂存库、物化及废水处理车间、检测中心等。人员包括焚烧车间、物控车间、物化处理车间、调度室、技术部、设备部等涉及生产的部门人员约 150 人（以实际人数为准）。

按照国家 and 地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定的要求，结合采购人实际，开展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二期）服务并编制《东

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二期)报告》

(含电子版和纸质版,以下简称报告),具体内容包括:

序号	控制效果评价技术服务内容	技术服务内容说明
1	总体布局和设备布局调查与评价	针对建设项目的总体布局及设备布局的合理性、符合性进行分析评价,并提出建议;
2	职业病危害因素调查与评价	对建设项目生产工艺过程、生产环境、劳动过程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识别和分析,对项目试生产过程中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或强度接触水平进行分析与评价,并提出补充建议;
3	职业病防护设施调查与评价	对建设项目采取的职业病防护设施设置及运行情况进行调查、分析与评价,并提出补充建议;
4	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调查与评价	对建设项目采取的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配置种类、数量及参数调查、分析与评价,并提出补充建议;
5	建筑卫生学及辅助用室调查与评价	对建设项目建筑卫生学、辅助用室进行调查、分析与评价,并提出补充建议;
6	职业卫生管理情况调查与评价	对建设项目职业卫生管理情况进行调查、分析与评价,并提出补充建议;
7	职业健康监护情况分析评价	对建设项目职业健康监护方面进行调查、分析与评价,并提出补充建议;
8	总体评价	在全面总结评价工作的基础上指出存在的主要问题,对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情况进行总体评价;
9	职业病危害控制措施的建议	针对试生产阶段存在的职业病防护措施的不足,从组织管理、工程技术、个体防护、卫生保健、应急救援等方面,综合提出职业病危害控制措施的建议

(二) 服务要求

1. 成交人必须根据采购人要求成立项目组。项目组必须专业配备齐全,具备审核资质及丰富经验,各专业能独挡一面。拟派项目负责人应有相应的能力和业绩。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改。投入人员具有良好的敬业精神和团体合作精神。

2. 验收标准:成交人编制的《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二期)报告》必须符合国家《职业病防治法》

及地方有关标准与规范且通过专家评审和现场验收，协助采购人完成职业病危害项目系统填报。

3. 验收方式：由采购人组织开展专家评审和现场验收，成交人协助配合。

4. 验收时间：在通过专家评审和现场验收之日起 20 个日历日内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报告。

5. 对项目要求及现场有疑问，可咨询张工 15112758854。

五、完成时间

（一）签订合同日起，成交人需在 10 个日历日内编制项目工作方案，包括资料清单及项目工作计划等；

（二）签订合同日起，3 个月内完成项目评价、提交报告终稿并通过竣工验收工作；

（三）出具报告终稿后 1 个月内协助采购人完成职业病危害项目系统填报。

六、支付方式

（一）在合同签订之日起，成交人提交请款资料及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在收到有效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20%。

（二）成交人提交《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二期）报告》初稿，并经采购人初步审核通过后，采购人在收到有效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60%。

（三）通过专家评审和现场验收且成交人提交《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二期）报告》终稿并协助采购人完成职业病危害项目系统填报后，采购人在收到有效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四) 成交人请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七、报价

采购限价：¥105,400.00（含税）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包干，报价包括但不仅限于现评价技术费，现场采样检测费、实验室检测费，各项差旅费（现场调查、采样等），专家评审费、人工费、税费等一切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最终结算时不做调整。若报价人对某些项目未报价，则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总报价内。

要求报价人提供总价及分项报价且报价文件必须响应本项目要求，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分项报价包括：报价人认为需要列出的其他分项。报价人所报价格不得高于采购限价。

八、定标

本次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原则上以**含税总价的最低报价的报价人**为成交人。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招投标部将相关询价情况报采购人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审定，由采购人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定标。

合同签订的依据为询价文件、报价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成交人后，成交人在 1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详见附件合同模板）。

报价人收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九、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报价人报价文件本项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1、报价函(模板,详见附件)及分项报价清单(报价人自拟)(加盖公章);

2、法人证明(模板,详见附件)以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人授权书(模板,详见附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报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5、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6、固体废物焚烧处理项目或其他类似废物处理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工作业绩(提供相关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以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7、报价人未到场声明(必须提供,详见附件)(加盖公章);

8、本项目询价文件要求或报价人认为应补充的其他资料(如有,加盖公章)。

十、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1、正本一份

2、报价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及要求报价,装有报价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并于密封条骑缝处加盖企业公章。

3、报价文件须按询价文件要求及模板格式加盖公章、使用订书

机装订或胶装成册（可以分册），于文件骑缝处加盖报价单位企业公章并密封完好（不得以快递文件袋作为密封）。

4、报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必须为盖章原件，公章、私章或签字不得为彩色/黑白的打印件/复印件。

5、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报价文件为无效报价。

十一、保证金

（一）开标结束后，成交候选人需缴纳人民币 2,100.00 元作为报价保证金到采购人银行账户，报价保证金不退还，在双方签订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作为成交人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履约保证金申请返还时间为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成交人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由成交人提交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

（二）报价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麻涌支行

银行账号：8114801014200219007

十二、开标时间及地址

开标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1:00（星期五）。

为响应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工作，本项目报价人仅可邮寄递交报价文件。

报价人必须确保报价文件密封完好，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一日送达采购人处，须使用顺丰速运提前寄送（运费自理，采购人拒收到付件），

因邮寄造成报价文件破损无效或文件丢失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因快递派件人员无工作证等原因（如顺丰即日达）造成快递派件问题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开标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无效。

收件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东莞市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管理中心6楼新东欣招投标部

联系人：杜先生

联系电话：0769-3902 8691，18998007128

十三、注意事项

- 1、若报价人未按规定时间将文件送达现场，视为放弃报价资格。
- 2、成交候选人如未按要求缴纳报价保证金，则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 3、采购人向报价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报价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报价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4、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 5、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 6、本项目不接受报价人其他附加条件。
-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被没收，并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报价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报价人串通询价，其响应无效：

(1)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3)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已列入采购人及上级单位部门黑名单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东莞市新东旅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6日

